副本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

10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28號15樓

受文者：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9月18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080036208號
附件：1.執行計畫一份；2.修訂對照表一份。(請至本署網站擷取)

裝

主旨：公告修訂C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健保給付執行計畫，並自108年9月20日起實施。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

公告事項：修訂「C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健保給付執行計畫」如附件1，其部分內容修訂對照表如附件2。(附件電子檔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nhi.gov.tw)，路徑為：首頁＞公告，請自行下載)

訂

副本：口腔全部療防會協公協協、中院電灣及利醫國公師師究展會人療保台理福屬、師醫藥研發合法醫健、心生附會醫層國藥藥聯團會登部衛部員國基民製製國社教刊構利、利委民國華性國全、灣請機福署福導華民中發民會會台（事生理生輔中華、開華公協、組醫衛管衛兵、中會國中業展會劃區物、官會、合民、同發協企轄司、藥會役公會聯華會業藥所署知事品議除業合國中公商新院本轉醫食審退同聯全、業藥技療、請部部議軍業國會會同西生醫）（利利爭國商全協合業國型立網組福福險、腦會所聯工民發私訊務生生保局電公診國藥華研灣資業衛衛康生市師國全製中灣台球區會、健衛北醫民會灣、台、全分會司民府台牙華公台會、會署各規險全政、國中生、公會協本署法保部方會民、劑會業公院登本部會利地學華會藥協同業醫刊、利社福、訊中協國理業同灣請組福部生會資人療民管商業台（理生利衛理學法醫華暨理商、組管衛福、管醫團層中銷代理會訊務會、衛險機台、國會品西藥藥署署會規、保利、會民合藥市西名本本學法司康福局合華聯灣北國學、醫院健會醫聯中國台台民國會）系政健民社軍國、全、、華民協報化行腔全及部全會會會中華所子消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校對章(2)

署長李伯璋 出國

副署長　蔡　淑　鈴　代行

□最急件
□急　件
☑普通件

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
收文日期：108年9月20日
本文件保留：□1M.□3M.□6M
□1Y.□3Y.□5Y
□未定.□永久